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3日前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及参与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与山高保理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并参与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回款良好、整体风险较低，公司实际承担差额补足的可能性较小，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及参与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张引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29日